

遂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遂发改函〔2019〕137 号

遂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市七届人大四次会议第 031 号建议的复函

陆祖君代表：

你在市七届人大四次会议上提出的《关于 CNG 销售价格调整的建议》（第 031 号建议）收悉，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近年来，由于国内天然气供应紧张，上游供气单位多次调整供气价格，导致 CNG 企业购进价格上浮，企业运营成本增加。为了及时疏导车用压缩天然气（以下简称 CNG）价格矛盾，保障 CNG 市场供应，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发展，维护社会稳定，我委根据《四川省定价目录》和《政府制定价格行为规则》规定程序组织开展了 CNG 购进价格上涨情况测算、征询了相关单位意见、召开了疏导 CNG 价格座谈会、开展了疏导 CNG 价格社会稳定风险评估，并根据相关政策要求和我市实际，制定了《遂宁市 CNG 价格疏导方案（送审稿）》，拟将遂宁市行政区域内 CNG 加气站销售价格由 2.88 元/立方米调整为 3.18 元/立方米，上调 0.30 元/立方米（在门站基准价格基础上上浮 20%），涨幅为 10.4%。目前，我委于 2019 年 6 月 5 日将《关于审定〈遂宁市

CNG 价格疏导方案（送审稿）》的请示》报送市政府审定，待市政府常务会审议通过后，根据审议意见及时调整全市 CNG 销售价格。


遂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2019 年 7 月 16 日

（联系人：李辉；联系电话：13882517979、0825-2231597）

抄送：市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委，市目标绩效督查室。
